

安全生产形势通报（[2022]第7期）

一、总体情况

1-7月，全区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以下简称“事故”）16起、死亡15人、受伤4人，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受伤人数分别同比下降48.39%、下降54.55%、下降55.56%。未发生较大事故。

7月，全区发生各类事故2起、死亡2人、受伤0人。

二、各行业事故情况

1. 农林牧渔业

1-7月，全区未发生事故。

2. 商贸制造业

1-7月，全区发生事故5起，死亡5人。

3. 建筑业

1-7月，全区发生事故1起，死亡1人。

4. 交通运输和仓储业

1-7月，全区发生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事故8起、死亡7人、受伤3人。

5. 其他行业。

1-7月，全区发生事故2起、死亡2人、受伤1人。

今年以来，全区生产安全事故总体稳中向好，但个别行业事故相对高发。1-7月，全区商贸制造业发生事故5起、

死亡 5 人，而去年同期我区未发生商贸制造业领域事故。其他行业发生事故 2 起、死亡 2 人，同比均上升 100%。各镇（街道）、各有关部门要深刻认识到企业主要负责人的思想认识对企业安全生产的关键性作用，进一步压实压紧企业负责人“关键少数”的安全责任，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坚持把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作为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的重要抓手，要以安全生产执法岗位“大比武，大练兵”活动为契机，不断夯实队伍能力素质，提升监管执法效能；紧盯重点企业的重点部位和重点环节，紧抓重点企业的重点问题和重点人群，靶向发力，对发现的违法行为要坚决予以查处，做到应查必查、应罚必罚，守住企业安全生产底线。同时要进一步做好恶劣天气时期安全防范工作，尤其要注意暴雨、台风后房屋检维修高处作业时的安全，严防各类次生灾害和事故发生。

说明：以上是生产安全事故统计信息直报系统 8 月 3 日实时数据，不同时间采集的网络数据或因事故入库、上报、核销等缘故有所改变。